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054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视频及通讯方式于2015年5月9日下午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辉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国鑫爱施德移动互联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于共同成立产业并购基金的正式合作协议,决定共同募集设立一支产业并购基金,基金暂定名“国鑫爱施德移动互联产业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2.42亿人民币的中国信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债券。本次可转换债券票面利息6.0%/年,综合收益10.0%/年(包括票面利息),换股溢价30%,期限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00,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南湾工业区7栋2楼爱施德大学会议室。本次会议将审议本次董事会须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055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7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以现场方式于2015年5月9日下午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文良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国鑫爱施德移动互联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056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概述

2015年1月15日,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施德”)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与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司编号:2015-006号)。公告中提示,公司于2015年1月14日与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昇”)就双方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事项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通过优势互补,优化相关产业资源,提升竞争优势,共同募集设立一支产业并购基金。

为加快推进产业并购基金的设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后,公司与日昇创沅的主要管理团队就开展产业并购基金合作的具体事宜进行了积极协商,经双方共同商讨后,决定两方变更合作主体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日昇创沅的管理团队以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鑫创沅”)为合作主体,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成汇达”)签订关于共同成立产业并购基金的正式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对外投资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号A栋201室

注册资本: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礼庆

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以上不含证券、保险、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是一家专业从事投资咨询、投资管理、风险评估的金融服务机构,致力于为全国客户提供投资咨询、投资管理、风险评估等一系列优质且人性化的服务。国鑫创沅目前拥有业内最为专业的投资咨询服务团队,核心成员大多拥有近10年的证券从业经验;公司以“诚信、求实、协作、共赢”为经营理念,坚持“速度、灵活、创新、务实”的进取精神,坚持“与客户共赢”的企业发展战略,力争为客户创造价值。

国鑫创沅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并购基金的基本情况

双方合作,共同募集设立一支产业并购基金,暂定名“国鑫爱施德移动互联产业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并购基金”)”,并购基金主要围绕爱施德公司的产业整合思路,投资国内外的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内容提供商/平台、线下手机营销渠道、其它移动终端设备营销渠道等优质项目,投资方式为参股或控股。

基金名称:“国鑫爱施德移动互联产业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注册地:深圳前海

基金发起人: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普通合伙人: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暂定)

基金规模:总募集金额10亿元人民币,首期募集3亿元人民币,进行第一次封闭。

基金周期:5年,即投资期3年,退出期2年。

2、基金募集及运营管理

(1)整体募集资金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首期基金规模为3亿元人民币。

(2)国鑫创沅作为基金的GP(普通合伙人)和管理人,认缴出资基金总规模的5%,即5000万元人民币(首期出资1500万元人民币),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瑞成汇达作为基金的LP(有限合伙人)出资人,认缴出资基金总规模的10%,即1亿元人民币(首期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在爱施德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可以通过SLP(特殊有限合伙人)的身份在基金中出资,合计出资总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但不高于1000万元人民币。

(5)国鑫创沅派出专业募资团队组织募集资金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募集方案、召开募资说明会等。

(6)国鑫创沅负责向资金提供方推荐、路演基金方案,并确保募集过程及相关协议合法合规。

3、基金主要条款

(1)投资范围:围绕爱施德公司的产业整合思路,投资国内外优质的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内容/平台、线下手机营销渠道、其它移动终端设备营销渠道等项目。

(2)起点金额:有限合伙人的认缴金额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SLP对象认缴金额单独另行约定,或将以组建合伙企业整体认缴方式。

(3)投资期限:注册经营期5年,基金不做二次投资。

(4)退出方式:对于双方同意投资的标的,公司有优先收购权;基金还可以通过转让给第三方、IPO退出、由标的方原股东或管理团队回购等方式退出。

(5)认缴费与管理费:认缴费按照有限合伙人认缴基金规模的0.5%一次性收取,管理费每年按照有限合伙人认缴基金规模的2%收取,认缴费与管理费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收益分配:基金净收益部分在有限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之间按照80:20的比例进行分配。

4、基金投资决策

(1)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国鑫创沅和瑞成汇达双方共同指派,其中国鑫创沅指派3人,瑞成汇达指派2人。

(2)所有拟投资项目均须经过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投票表决,4名及以上委员表决通过的项目方可实施投资。

(3)对已投资项目均须经过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投票表决,4名及以上委员表决通过的项目方可实施退出。

5、合作进度安排

本协议签署后30个工作日内,国鑫创沅全权负责完成基金首期3亿元募资。除非获得瑞成汇达同意,否则若未按期完成募资工作,双方将终止基金设立工作,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及责任由国鑫创沅自行承担。国鑫创沅将严格按照双方正式协议约定条件完成基金募集、团队建设等工作。

基金拟于认缴金额达到3亿元人民币时启动注册,进行第一次封闭并开始投资,并进行后续募集。

6、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1年。

四、本次合作对公司影响

此次成立产业并购基金,将有助于发挥公司与国鑫创沅各自双方的优势,借助国鑫创沅的投资资源及专业能力、经验,为公司的产业链拓展和整合并购提供支持和帮助,从长远看,将不断提高公司在产业领域的投资水平,为逐步形成公司健康价值生态体系提供强大支持,对公司长远发展及战略目标的实现,都会产生较为重要的积极影响。

五、存在的风险

并购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同时基金管理团队的基金管理能力尚需经受实践的检验;尽管双方已签订正式合作协议,同意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但该产业投资基金能否最终成功发起设立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投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与国鑫创沅成立产业并购基金,有助于为公司的产业链拓展和整合并购提供支持和帮助,对公司长远发展及战略目标的实现,将产生较为重要的积极影响,本次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投资事项。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深圳国鑫创沅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之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057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施德”)于2015年5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施德(香港)”)认购2.4亿人民币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贷”)可转换债券,本次可转换债券票面利息6.0%/年,综合收益10.0%/年(包括票面利息),换股溢价30%,期限三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达到《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风险投资标准,属于风险投资;公司承诺本次风险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本次交易经公司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和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中国信贷;股票代码:HK.8207)。

2、注册地址:开曼群岛。

3、总部地址: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8楼E-F室。

4、简介:中国信贷成立于2003年6月,与2010年11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HK.8207)。中国信贷专门从事为中国及香港的中小企业及个人提供融资服务。除提供包括委托贷款服务、房地产抵押贷款服务、小额融资服务、典当贷款服务及其他贷款服务之广泛融资服务外,亦提供相关财务咨询服务,以协助客户处理各类融资问题及解决方案。2013年10月,中国信贷收购先锋汇升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进军第三方支付服务及预付卡发行业务。2014年中国信贷通过一系列并购、收购,迅速布局互联网金融板块。

5、实际控制人:张振新先生为中国信贷实际控制人,张振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中国信贷已发行股份的22.18%。

6、中国信贷2012-2014 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千(人民币)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营业额	302,422	269,728	374,068
公司持有人年度利润	149,534	141,247	58,194
每股基本盈利	7.05分	5.78分	1.85分

7、主要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第一支付有限公司	21.04%
Silver Paragon Ltd	10.87%
Jiefang Media(UK)Co.Ltd	10.44%
皇都控股有限公司	9.97%
Integrated Asset Management (Asia) Ltd.	7.01%

8、中国信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认购可转换债的主要条款内容

发行公司名称	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代码:HK.8207)
发行证券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种类为在香港股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公司港股股票。
交易货币	港元
发行量	3亿港元(2.4亿人民币)
认购条件	协议经爱施德股东大会批准,且担保事项履行完相关手续
债券发行日	认购条件全部满足后10个工作日内
到期日	债券发行后3年
票面利息	6%/年
综合收益	10%/年(包括票面利息6%)
付息方式	每半年一次
转换溢价	参考价的130%,参考价为2.0港元/股,转换价为2.6港元/股。(参考价为2015年5月8日收盘价)
转换时间	债券发行40日后,债券到期10日前持有人可选择全部或部分将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
赎回条件	当遇到以下条件,发行人可发起赎回: 1、如果债券的90%及以上被转换、赎回、购买或者取消,发行人有权利按本金加当期利息全部赎回可转换债。 2、因税务原因导致的赎回,发行人将按本金加当期利息赎回可转换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所持有的转换债不被赎回。持有人不对因此产生的任何税费负责。 当遇到以下条件,持有人可发起赎回: 1、如果公司遭遇退市,持有人有权赎回全部本金和当期及未支付利息。 2、如果公司实际控制权变动,持有人有权赎回全部本金和当期及未支付利息。
担保	中国信贷实际控制人张振新同意对此次可转债承诺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协议签署日	2015年5月10日
生效期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爱施德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信贷是在金融市场拥有多年经验,现正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持有中国信贷可转换债券的方式,在享受稳健的投资收益时,也可间接成为中国信贷的股东。通过此次投资有利于公司间接进入金融业务,可给爱施德带来投资回报;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爱施德(香港)认购中国信贷发行期限为三年的可转换债券,中国信贷未来经营状况、融资情况及现金流量可能面临不确定性,可能存在到期无法偿还本金及利息的风险;公司将积极持续关注中国信贷的经营发展情况,同时中国信贷实际控制人张振新先生对本次可转债承诺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将进一步降低本次认购可转债可能到期无法偿还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认购中国信贷的可转换债券,本次交易使得公司在享受稳健的投资收益时,也可间接成为中国信贷的股东,有利于公司间接进入金融业务,推动公司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开展,同时公司已建立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强化了风险控制,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Subscription Agreement》(认购债券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058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万峻(杭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施德”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成汇达”)于2015年5月9日与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贷”)的全资子公司万峻(杭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峻(杭州)创业投资”)签订了《合资合同》,双方约定瑞成汇达与万峻(杭州)创业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瑞成汇达出资510万人民币,持股51%股权。万峻(杭州)创业投资出资490万人民币,持股49%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资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万峻(杭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号:330100400047488

法定代表人:盛佳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地址:杭州市下城区仙林桥直街6号201室

营业期限:2013-07-19至2043-07-18

万峻(杭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香港联合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8207)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信贷持有其100%的股权。

中国信贷简介:中国信贷成立于2003年6月,与2010年11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HK.8207)。中国信贷专门从事为中国及香港的中小企业及个人提供融资服务。除提供包括委托贷款服务、房地产抵押贷款服务、小额融资服务、典当贷款服务及其他贷款服务之广泛融资服务外,亦提供相关财务咨询服务,以协助客户处理各类融资问题及解决方案。2013年10月,中国信贷收购先锋汇升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进军第三方支付服务及预付卡发行业务。2014年中国信贷通过一系列并购、收购,迅速布局互联网金融板块。

中国信贷及万峻(杭州)创业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合资公司名称:深圳网爱金融有限公司(以工商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瑞成汇达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51%;万峻(杭州)创业投资出资490万元,占注册资本49%)。

合资各方按其出资比例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三个月内投入其分别出资额的20%,剩余80%在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两年内分期缴付完毕。合资各方如向第三方转让其股权,须经另一方同意,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

(3)拟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区(以工商最终核准地址为准)。

(4)拟定经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面向爱施德之供应链服务体系的下游经销商开展“个人对个人”,“个人对企业”(P2P)资金有偿流动的互联网融资咨询管理一站式服务(以工商局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2、治理层架构

(1)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瑞成汇达委派3名,万峻(杭州)创业投资委派2名,其中包含一名董事长和一名副董事长。经合营各方的平等协商,董事长由瑞成汇达委派的董事担任,是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由万峻(杭州)创业投资委派的董事担任。董事任期为三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2)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瑞成汇达委派。

(3)公司设一名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财务负责人,经合营各方平等协商,总经理由万峻(杭州)创业投资向董事会推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由瑞成汇达向董事会推荐,分别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对董事会负责。

3、其他条款

万峻(杭州)创业投资负责手机应用程式开发,用户界面须满足瑞成汇达品牌需求;瑞成汇达负责利用自身渠道进行平台推广,万峻(杭州)创业投资按市场价格给瑞成汇达付费(手机应用程式满足推广条件后,前3个月内按100元/激活用户付费,到期之前再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后续价格)。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信贷在金融市场拥有多年经验,在行业客户互联网金融业务领域积累深厚。公司通过与中国信贷成立合资公司,将主要为中小终端零售商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提升爱施德对全渠道的影响力,此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布局互联网金融业务,打造有行业特色的互联网金融产品,提升供应链管理能力,扩大公司对渠道和行业的影响力。

五、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成立合资公司从公司整体战略及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合资公司的设立尚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未来可能存在经营不善,金融产品销售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北京瑞成汇达科技有限公司与万峻(杭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合资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059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00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下午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26日-5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6日15:00至2015年5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南湾工业区7栋2楼爱施德大学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2日。

6、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

《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议案》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年5月26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30;

2、股东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南湾工业区7栋3楼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投票代码:362416;投票简称为“爱施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416	爱施投票	买入	议案对应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指令;

B.输入投票代码:362416;

C.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	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议案	1.00

D.输入委托数: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E.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A.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B.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C.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D.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投票举例

A.如果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16	买入	1.00	1股

B.如果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16	买入	1.00	2股

2、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得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5月26日15:00至2015年5月27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南湾工业区7栋3楼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邮编:518055

3、联系电话:0755-2151 9815

4、联系传真:0755-2151 9900

5、联系人:朱若愚

六、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自理。

4、请准备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登记时间内报名。为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三十分钟办理会议入场手续,公司将在会议开始前五分钟停止办理会议入场手续。

5、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九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	关于全资子公司爱施德(香港)有限公司认购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可转换债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二: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2015年5月27日或该日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0755-21519900)交回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南湾工业区7栋3楼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55。股东也可以于会议当天现场提交回执。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5-060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爱施德,股票代码:002416)自2015年5月5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5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

目前该重大事项仍在筹划和商议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相关事项有明确进展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5-033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时间及地点:

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5年5月11日下午15:00,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为桂林市临桂县西城南路秧塘工业园公司五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10日15:00至2015年5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